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7月31日

送出日期：2020年9月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	基金代码	001703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08-10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周大鹏先生	2018-01-18		2008-07-16
周晶女士	2018-12-27		2006-09-01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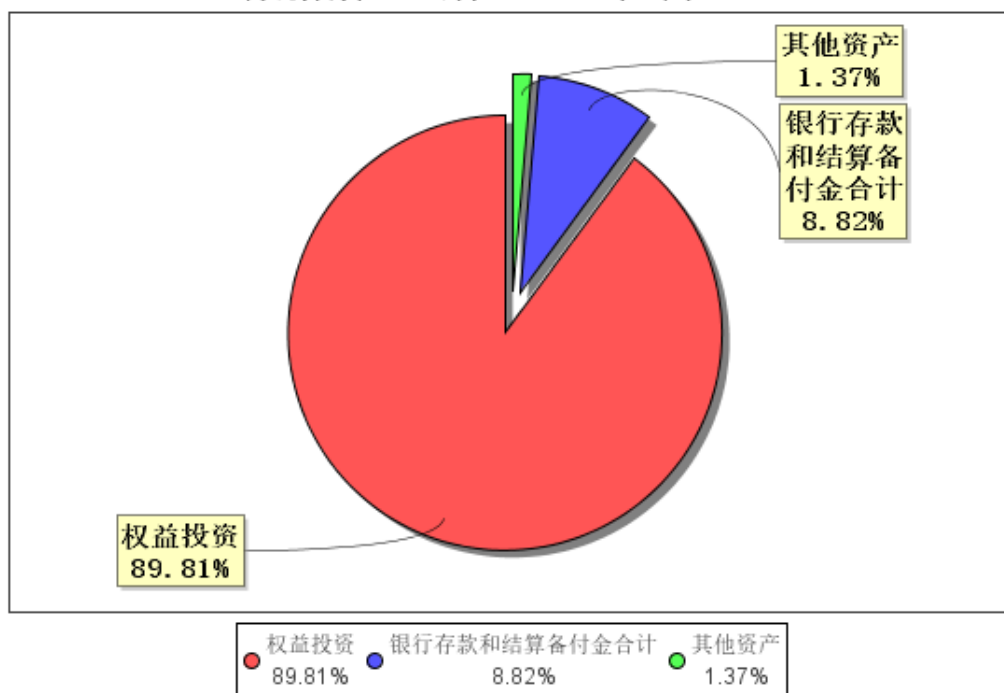
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基金的投资”章节。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积极优选具备利润创造能力并且估值水平具备竞争力的优势沪港深上市公司，同时通过优化风险收益配比，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股票、创业板股票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地方政府债券、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和协议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8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坚持“自下而上”为主、“自上而下”为辅的投资视角，在实际投资过程中充分体现“业绩持续增长、分享投资收益”这个核心理念。重点投资于受惠于中国经济转型、升级，且处于合理价位的具备核心竞争力的沪港深股票。对上市公司进行系统性分析，其中偏重：估值采用多种估值方法，包括P/E（预期）、P/B、PCF、相对于NAV的溢/折价、DDM、ROE，与历史、行业和市场的比较。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45%+恒生指数收益率×4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将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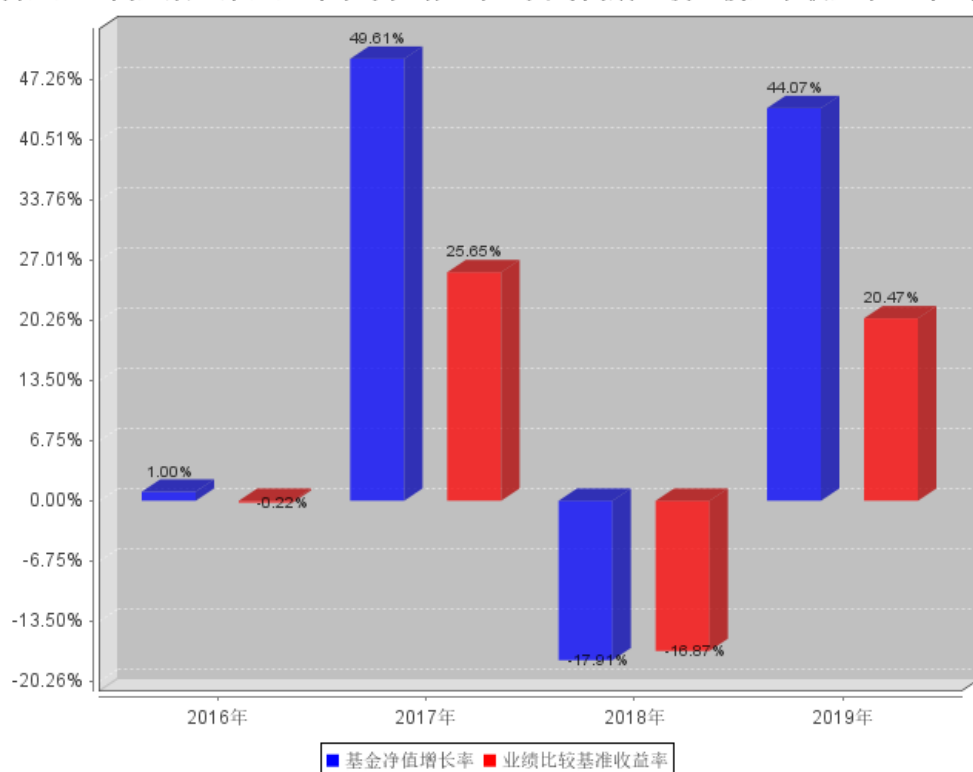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若有）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0年6月30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若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500000	1.50%	
	500000≤M<1000000	1.20%	
	1000000≤M<2000000	1.00%	
	2000000≤M<5000000	0.60%	
	5000000≤M	按笔收取，10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5%	
	7天≤N<30天	0.75%	
	30天≤N<365天	0.50%	
	365天≤N<730天	0.25%	
	730天≤N	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其他费用：	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的费用与税收”章节。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1、股票最低仓位风险

基金管理人重视股票投资风险的防范，但是基于投资范围的规定，正常情况下，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最低将保持在80%以上，无法完全规避股票市场的下跌风险。2、港股通机制下，港股投资面临的风险本基金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票，除与其他投资于内地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者结构、投资标的的构成、市场制度、交易规则以及税收政策等差异所带来的特定风险，包括但不限于：（1）港股价格波动的风险。（2）汇率风险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在交易时间内提交订单依据的港币买入参考汇率和卖出参考汇率，并不等于最终结算汇率。港股通交易日日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净额换汇，将换汇成本按成交金额分摊至每笔交易，确定交易实际适用的结算汇率。故本基金承担港元对人民币汇率波动的风险，以及因汇率大幅波动引起账户透支或资金被额外占用的风险。（3）港股通交易日风险（4）港股通额度限制带来的风险（5）交收制度带来的基金流动性风险（6）港股通制度下对公司行为的处理规则带来的风险3、投资股指期货的风险包括：（1）基差风险、（2）系统性风险、（3）保证金风险、（4）合约展期风险。4、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包括：（1）市场风险、（2）流动性风险、（3）信用风险、（4）集中度风险、（5）系统性风险、（6）政策风险。

此外，本基金还将面临市场风险、基金运作风险等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客服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